

附件：

江苏鹤林水泥有限公司生产及环境保护情况公告

江苏鹤林水泥有限公司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对公司进行自主清洁生产审核，根据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2005]151号《关于印发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程序规定的通知》及《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中相关规定，现公布其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情况，接受公众监督。公布的内容应包括：企业基本信息、企业环境管理信息、污染物产生、治理与排放信息、碳排放信息、生态环境应急信息等”的相关要求，现将江苏鹤林水泥有限公司本轮清洁生产审核前后主要原辅料消耗情况、生产产品情况、污染物排放控制情况公告如下：

一、生产产品情况

表1 清洁生产审核前原辅材料、能源消耗及主要产品信息表

企业名称	江苏鹤林水泥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地址	镇江市丹徒区高资街道西斛村			
法人代表	冷青松				生产规模	中小型企业			
主要原辅材料（能源消耗）					主要产品				
名称	单位	数量			名称	单位	数量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建材矿	吨	5120053	4026851	4604610	水泥	万吨	907.80	875.39	814.62
污泥	吨	1312972	1702129	1062755					
粘土	吨	780212	607643	459484					
有色金属灰渣	吨	149632	145247	83853					
风化岩	吨	140376	156268	170577					
燃煤炉渣	吨	36104	59169	54951					
熔剂矿	吨		488120	490878					
铁矿废渣	吨		1680	112367					
矿渣微粉	吨	1837594	1267267	1291222					
脱硫石膏	吨	375842	244043	205486					
磷石膏	吨	26516	109842	138167					
钛石膏	吨	1377	24306	24589					
石膏	吨	79567	121311	58719					
建材矿	吨	285255	542825	509477					
瓜子片	吨		125361	41973					

二、环境管理信息

表 2 企业环境管理信息表

序号	环评信息	编制单位	环评批复文号及时间	验收时间
1	《新型干法 2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环保迁建技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	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苏环管（2005）189 号 2005.7	2006.10
2	《4500t/d 熟料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补充报告》	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苏环管（2006）255 号 2006.12	2010.8
3	《4500t/d 水泥熟料生产线暨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	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苏环管（2008）31 号 2008.2	2015.5
4	《200 万吨水泥粉磨减排综合技改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镇徒环审（2019）32 号 2019.7	2019.7
5	《水泥窑协同处置一般固废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镇环审（2019）70 号 2019.12	2020.12
6	《200 万吨矿渣粉技改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镇环审（2020）20 号 2020.3	2020.6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21112754606746R001P 有效期限：2020.9.30-2025.9.29		
环境保护税		413 万元		
信用等级		一般守信		

三、污染物产生、治理与排放信息

表 3 江苏鹤林水泥有限公司污染物产生信息表

(1) 大气污染物
1、烧成工段废气 污染物种类：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2) 固体废物
危险固废（废机油、工业废桶、废旧电池、废日光灯管）、一般固废、生活垃圾

表 4 江苏鹤林水泥有限公司污染物治理信息表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产生源	烧成工段 1			烧成工段 2			烧成工段 3		
设施名称	除尘设施	脱销设施	脱硫设施	除尘设施	脱销设施	脱硫设施	除尘设施	脱销设施	脱硫设施
处理工艺	布袋除尘	SCR+SN CR	复合固硫	布袋除尘	SCR+SN CR	复合固硫	布袋除尘	SCR+SN CR	复合固硫
	经 95 米高的排气筒 (DA021) 排放			经 105 米高的排气筒 (DA029) 排放			经 105 米高的排气筒 (DA039) 排放		

表 5 江苏鹤林水泥有限公司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表

污染物 (DA021)	分析方法	单位	结果	执行标准值	超标情况
氮氧化物	在线监测	mg/m ³	71mg/m ³	100mg/m ³	未超标
二氧化硫	在线监测	mg/m ³	8mg/m ³	50mg/m ³	未超标
颗粒物	在线监测	mg/m ³	ND	10mg/m ³	未超标
污染物 (DA029)	分析方法	单位	结果	执行标准值	超标情况
氮氧化物	在线监测	mg/m ³	53mg/m ³	100mg/m ³	未超标
二氧化硫	在线监测	mg/m ³	7mg/m ³	50mg/m ³	未超标
颗粒物	在线监测	mg/m ³	2.5mg/m ³	10mg/m ³	未超标
污染物 (DA039)	分析方法	单位	结果	执行标准值	超标情况
氮氧化物	在线监测	mg/m ³	85mg/m ³	100mg/m ³	未超标
二氧化硫	在线监测	mg/m ³	14mg/m ³	50mg/m ³	未超标
颗粒物	在线监测	mg/m ³	ND	10mg/m ³	未超标

表 6 噪声监测结果情况表

编号	1#	2#	3#	4#
监测点位	厂界东	厂界南	厂界西	厂界北
昼间检测值 dB(A)	52.7	54.7	55.4	57.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表 7 江苏鹤林水泥有限公司清洁生产审核前环保排污许可执行情况

企业名称	发证单位	许可证编号	控制因子	许可排放量 (t/a)	实际排放量(t/a)
					2021.1-2021.12
江苏鹤林水泥有限公司	镇江市生态环境局	913211127546067 46R001P	氮氧化物	3036	600.91
			二氧化硫	479.499	38.92
			颗粒物	533.694	55.28

表 8 应急管理信息表

预案名称	江苏鹤林水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编号	HLSN-HB2021
备案时间	2021.3.29

表 9 清洁生产信息表

实施原因	依据《关于公布省 2022 年第一批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审核重点企业名单的通告》的要求，公司开展强制清洁生产审核。
实施情况	1、已与镇江生态环境科技咨询中心签订服务协议； 2、已成立清洁生产审核小组，明确了各项工作负责人。

公司本轮清洁生产审核前，在线监测显示，公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均能够达到排放标准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亦能够达到排放标准，实现了“双达标”。